

中山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（惠企政策十五条外贸方向项目）资金分配计划

序号	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扶持金额（元）
1	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	外贸方向	150,000.00
2	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	外贸方向	50,000.00
3	广东格美淇电器有限公司	外贸方向	50,000.00
4	广东威力电器有限公司	外贸方向	150,000.00
			400,000.00